国家能源局浙江监管办公室

浙监能便函〔2020〕191号

国家能源局浙江监管办公室关于开展浙江抽水蓄能电站建设和运行情况重点监管现场检查的通知

浙江仙居抽水蓄能有限公司、宁波溪口抽水蓄能有限公司、浙江长龙山抽水蓄能有限公司、浙江缙云抽水蓄能有限公司、浙江衢江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2020年能源监管重点任务清单〉的通知》（国能发监管〔2020〕26号）和我办工作安排，经研究，定于近期赴你单位开展抽水蓄能电站建设和运行情况重点监管现场检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检查内容

（一）抽水蓄能电站建设实施情况。项目核准情况，是否按国家有关规定进行项目核准。核准在建抽水蓄能电站项目进度计划和实际开工建设进展情况。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技术规范进行工程建设情况，包括加强项目建设管理，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

序，保证合理设计周期和施工工期，严格招标设计、施工图设计及设计变更管理等情况。项目投资进度计划和资金落实情况。

（二）抽水蓄能电站运行调度情况。电站运行调度规程制定、执行情况。抽水发电利用小时数情况。调峰和备用运行情况。填谷、储能、调频、调相、紧急事故备用、黑启动等情况。制定运行效果考核指标、标准情况。近三年考核结果，相应的管理措施和要求情况，以及电站运行效果考核指标在全国在运抽水蓄能电站排名情况。近三年电站在迎峰度夏、冬季大负荷等时段，调峰运行及作用发挥情况。

（三）抽水蓄能电站政策执行情况。核准在建抽水蓄能电站项目落实生态环保情况，包括是否涉及自然保护区，重要水源地、已建综合利用水库等法律法规约束，以及生态红线情况。已投产抽水蓄能电站项目执行国家抽水蓄能电站电力成本价格政策情况，特别是成本疏导、投资回报情况，电站电量效益和容量效益补偿情况，现有政策对未来抽水蓄能电站发展影响情况。

二、现场检查安排

8月19日-8月21日　浙江缙云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8月24日-8月26日　衢江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8月26日-8月28日　浙江长龙山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8月31日-9月2日　浙江仙居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9月2日-9月4日　宁波溪口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三、工作要求

（一）请各单位高度重视此次现场检查，落实具体责任部门和联络人员，结合疫情防控要求，落实现场检查工作安排，并认真做好检查配合工作。

（二）请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华东桐柏抽水蓄能发电有限公司各选派1名规划管理专家，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选派1名财务成本专家，参加缙云、衢江、长龙山3家公司检查；请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华东天荒坪抽水蓄能有限责任公司各选派1名调度运行专家，华能浙江分公司选派1名财务成本专家，参加浙江仙居、宁波溪口2家公司检查，并于8月18日12:00前将专家姓名、联系方式等信息报送我办。

（三）检查人员要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和国家能源局关于现场检查工作的纪律要求，实事求是，严肃执法。

联系人及电话：章明跃 0571-51102726，18858186397

传真：0571-51102733，邮箱：hyzjb@nea.gov.cn

附件：检查组人员名单

（此页无正文）

国家能源局浙江监管办公室

2020年8月13日

抄送：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华能浙江分公司、华东天荒坪抽水蓄能有限责任公司、华东桐柏抽水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附件：

检查组人员名单

戴天将　浙江能源监管办行业监管处处长

沈峻靓　浙江能源监管办市场监管处四级调研员

章明跃　浙江能源监管办行业监管处一级主任科员

樊恒武　浙江能源监管办市场监管处干部

专　家　3名